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陳世玟
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575

傳真：03-8572660

電子信箱：shihwen121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瑞穗鄉鶴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901940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大學辦理「以本土語言標注臺灣地名計畫」成果訊息，請貴校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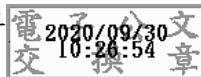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9月2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11226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建置國內臺鐵、高鐵及捷運等常用地名閩、客語地名資料表及語音檔，各項成果採用「創用CC-姓名標示3.0 臺灣授權條款」釋出供各界免費使用。

三、計畫成果電子檔及語音檔，已公布於教育部「語文成果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language.moe.gov.tw/>）中「語文推廣類」>「本土語言資源」項下，請貴校可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09/09/30



1090003133